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法務部調查局 函

機關地址：231209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
74號

承辦人：葉調查官

電話：02-29112241#6225

傳真：02-29131280

受文者：內政部地政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調錢貳字第111355192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ATTCH1 A11010000F_11135519230A0C_ATTCH1.pdf、ATTCH2
A11010000F_11135519230A0C_ATTCH2.pdf)

主旨：陳報聯合國安全理事會伊斯蘭國與基地組織制裁委員會
(ISIL and Al-Qaida Sanctions Committee) 制裁名單更新
訊息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資恐防制法第5條第1項規定辦理。
- 二、聯合國安全理事會伊斯蘭國與基地組織制裁委員會依循資恐相關第1267/1989/2253號決議案，於111年4月1日公布制裁名單更新通告，修正制裁對象EMRAAN ALI（永久參考號：QDi.430）及ISLAMIC STATE IN IRAQ AND THE LEVANT-KHORASAN (ISIL-K)（永久參考號：QDe.161）之識別資料及相關訊息（詳如附件1）。
- 三、檢陳：
 - (一)附件一：新聞稿SC14850。
 - (二)附件二：制裁名單。

正本：法務部

副本：司法院民事廳(含附件)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(含附件)、中央銀行(含附件)、內政部地政司(含附件)、經濟部商業司(含附件)、財政部賦稅署(含附件)、行政院



裝

訂

線

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(含附件)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(含附件)

11/04/06
10:23:17

局長 王俊力

裝



訂

線